

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

序号	专家意见	修改内容
1	补充说明街道社工工资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，近年来项目的实施情况和结果。	根据专家意见已对其进行补充，详见P5项目决策。
2	补充未与古美路街道社区工作者社工事务所（民办非企业）单位签订服务合同或委托协议的相关原因及情况说明。	根据专家意见对其内容进行补充，古美路街道根据闵府办发（2015）62号文成立古美路街道社区工作者社工事务所，由党建办人员担任社工事务所法人，负责社工事务所相关事宜
3	补充、细化项目内容，对项目的实施内容、方式、工作量等做进一步明细说明。	根据专家意见对项目内容进行补充完善，详见《项目描述》表1.4
4	对社工工资标准逐年增长进行分析，补充街道社工书记工资增长6%的测算依据、街道社工工资单价依据（区级社工工资有附件2作为依据）。	根据专家意见在报告P4页进行补充：区级社工工资每年按6%比例增长，街道社工参照区级社工；书记工资增长参照事业编制人员，每年增长7%-8%左右；街道社工工资标准详见附件3
5	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，建议进一步明确对古美路街道社区工作者社工事务所（民办非企业）的质量要求和合同管理。	根据专家意见对项目风险进行完善，明确对古美路街道社区工作者社工事务所（民办非企业）的质量要求和合同管理。
6	结合项目内容充实完善绩效目标（如：3、9月的人员招录工作）；满意度为控制型指标，应该是不低于85%，而不是直接等于85%。	根据专家意见对及绩效目标进行充实完善，增加“完成社工招录工作”目标；满意度指标目标值更改为“ $\geq 85\%$ ”。